

澳柯玛股份有限公司七届二十一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澳柯玛股份有限公司七届二十一次董事会于 2020 年 3 月 20 日召开，本次会议以通讯方式通知、召开和表决，应参与表决董事 9 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9 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主持，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经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第一项、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的议案》，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同意由公司全资子公司青岛澳柯玛企业发展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澳柯玛企发服务公司”）与青岛瑞源物业有限公司、自然人王青、张琳等共同出资设立合资公司，公司名称为：青岛瑞源润泽物业有限公司（暂定名，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名称为准）。具体如下：

青岛瑞源润泽物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资公司”）注册资本 300 万元，其中：澳柯玛企发服务公司出资人民币 102 万元，持有 34%股权；青岛瑞源物业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120 万元，持有 40%股权；自然人王青出资人民币 30 万元，持有 10%股权；自然人张琳出资 48 万元，持有 16%股权。

上述出资中，首期出资 200 万元，由股东各方于合资公司领取营业执照后十日内，根据出资比例实缴到位，剩余出资 100 万元在一年内实缴完成。该合资公司主要从事物业管理，家政保洁服务，绿化工程施工，房屋租赁，房产中介服务等各种物业管理服务（最终以营业执照核定范围为准）。

上述其他出资方青岛瑞源物业有限公司、王青以及张琳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上述合资公司的设立有助于公司引进外部优质资源，提高信息产业园项目物业管理与服务水平，有利于提升该项目物业价值。

第二项、审议通过《关于对全资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同意对公司间接全资子公司澳柯玛（印尼）电器有限公司（PT AUCMA INDONESIA ELECTRICAL，以下简称“印尼公司”）进行增资。具体如下：

1、印尼公司基本情况

印尼公司由公司全资子公司青岛澳柯玛商用电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商用电器公司”）和青岛澳柯玛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进出口公司”），根据印度尼西亚有关法律法規在雅加达市共同出资设立，主要从事在当地销售 AUCMA 品牌制冷产品业务。该公司目前注册资本 25 亿印尼盾（约 125 万人民币），其中商用电器公司持股 90%，进出口公司持股 10%，公司间接持有其 100%股权。

2、本次增资情况

将印尼公司注册资本由目前的 25 亿印尼盾（约 125 万人民币）增资到 100 亿印尼盾（约 500 万人民币），由商用电器公司和进出口公司按其持股比例分别出资，其中商用电器公司新增出资约 337.5 万人民币，进出口公司新增出资约 37.5 万人民币。

本次增资尚需履行政府有关部门审批备案程序。

第三项、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应收款项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议案》，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发布的《澳柯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应收款项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07）。

第四项、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发布的《澳柯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08）

特此公告。

澳柯玛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3 月 21 日